

全国 2020 年 10 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国际私法试题

课程代码:00249

1. 请考生按规定用笔将所有试题的答案涂、写在答题纸上。

2. 答题前,考生务必将自己的考试课程名称、姓名、准考证号用黑色字迹的签字笔或钢笔填写在答题纸规定的位置上。

选择题部分

注意事项:

每小题选出答案后,用 2B 铅笔把答题纸上对应题目的答案标号涂黑。如需改动,用橡皮擦干净后,再选涂其他答案标号。不能答在试题卷上。

一、单项选择题:本大题共 20 小题,每小题 1 分,共 20 分。在每小题列出的备选项中只有一项是最符合题目要求的,请将其选出。

1. 一国之内适用于不同宗教、种族、不同阶级的人的法律之间的冲突是

- A. 区际法律冲突
- B. 人际法律冲突
- C. 时际法律冲突
- D. 种族法律冲突

2. 荷兰法则区别说的代表人物是

- A. 巴托鲁斯
- B. 杜摩兰
- C. 萨维尼
- D. 胡伯

3. 我国《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第 11 条规定的“自然人的民事权利能力,适用经常居所地法律”是一条

- A. 实体法规范
- B. 冲突法规范
- C. 准据法规范
- D. 识别规范

4. 对于反致制度,我国《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的立场是

- A. 接受反致
- B. 接受转致
- C. 接受间接反致
- D. 排除反致

5. 对于先决问题的准据法,我国是以

- A. 主要问题准据法所属国的冲突规范来确定的
- B. 法院地国家的冲突规范来确定的
- C. 个案分析的方法来确定的
- D. 先决问题的冲突规范来确定的

6. 凡外国人进入内国,他们能否成为民事法律关系及民事诉讼关系的主体,必须依据
- A. 本国法律解决
 - B. 住所地法律解决
 - C. 属人法解决
 - D. 所在国法律或国际条约解决
7. 下列属于“动态冲突”的是
- A. 实际的连结点的改变导致自然人行为能力的冲突
 - B. 可能影响同一涉外民事关系的新旧、前后法律之间的冲突
 - C. 对同一涉外民事关系因所涉的有关各国立法不同且都有可能对它进行管辖而产生的法律适用上的冲突
 - D. 一国内部不同地区的法律制度之间的冲突
8. 我国《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第 14 条规定,法人及其分支机构的民事权利能力、民事行为能力、组织机构、股东权利义务等事项,适用
- A. 主营业地法律
 - B. 登记地法律
 - C. 住所地法律
 - D. 经常居所地法律
9. 对于法律行为方式,我国的立法大多强调遵循
- A. 主权原则
 - B. 任意法原则
 - C. 场所支配行为原则
 - D. 行为本身准据法原则
10. 我国《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第 38 条规定,当事人可以协议选择运输中动产物权发生变更适用的法律。当事人没有选择的,适用
- A. 运输目的地法律
 - B. 最后的所在地法律
 - C. 法律事实发生时动产所在地法律
 - D. 发送地法律
11. 根据 1985 年《关于信托的法律适用及其承认的公约》规定,对于信托应首先适用
- A. 当事人协议选择的法律
 - B. 与信托有最密切联系的国家的法律
 - C. 财产授予人明示或默示指定的法律
 - D. 受托人居所或营业所所在地
12. 《保护工业产权巴黎公约》第 5 条规定,各成员国可以采取立法措施,规定在一定条件下可以核准强制许可。强制许可的后果是
- A. 专利权人无权发放专利实施许可证
 - B. 取得强制许可证的第三人仍须向专利权人给付合理的报酬
 - C. 强制许可证可以转让
 - D. 专利权人不得再使用、制造、销售专利发明

13. 关于合同法律适用,我国采取
- A. 同一论
B. 分割论
C. 场所支配行为原则
D. 动产随人法则
14. 国际商会编撰的《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于 1936 年首次公布,分别于 1953 年、1967 年、1976 年、1980 年、1990 年、2000 年和 2010 年进行了七次补充和修订,2010 年版于 2011 年 1 月 1 日正式生效。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 目前当事人只能选择 2010 年版的贸易术语
B. 目前当事人仍然可以选择 2000 年版的贸易术语
C. 1990 年版贸易术语解释通则已经失效
D. 2000 年版贸易术语解释通则已经失效
15. 发生在船舶内部的侵权行为,如果船舶处于他国领海之内,并且该侵权行为影响领海国的利益,则应适用
- A. 旗国法
B. 领海国法
C. 法院地法
D. 侵权行为地法
16. 我国法律规定,凡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中国境内与外国人结婚,适用
- A. 当事人共同居所地法
B. 一方当事人经常居所地法
C. 当事人共同国籍国法
D. 中国法
17. 中国立法对涉外财产法定继承的法律适用,采用
- A. 单一制
B. 分割制
C. 客观论
D. 主观论
18. 关于外国人的民事诉讼地位问题,当今世界各国普遍采用
- A. 国民待遇原则
B. 最惠国待遇原则
C. 平等互利原则
D. 普遍优惠待遇原则
19. 1974 年《联合国国际货物买卖时效期限公约》规定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时效期限为
- A. 2 年
B. 3 年
C. 4 年
D. 5 年
20. 当包含有仲裁条款的国际商事合同被确认为无效时,仲裁条款
- A. 也无效
B. 效力不受影响
C. 效力待定
D. 可撤销

二、多项选择题:本大题共5小题,每小题2分,共10分。在每小题列出的备选项中至少有两项是符合题目要求的,请将其选出,错选、多选或少选均无分。

21. 国际私法的渊源包括

- A. 国内立法
- B. 国内判例
- C. 国际条约
- D. 国际惯例
- E. 国际私法之原则和一般法理及学说

22. 普遍优惠待遇的特点包括

- A. 保证一国领域内的内外国人之间的民事权利地位的平等
- B. 保证一国领域内的外国人之间的民事权利地位平等
- C. 所有发达国家对所有发展中国家的出口制成品和半制成品给予普遍的优惠待遇
- D. 应使所有发展中国家都无歧视、无例外地享受到普惠制待遇
- E. 由发达国家单方面给予发展中国家以特别的关税减让,而不要求对等

23. 物权适用“物之所在地法”原则的例外情形包括

- A. 外国法人自行终止或被法人国籍国解散时的财产所有权归属
- B. 无主土地上的物的物权
- C. 不动产物权
- D. 国家财产的所有权
- E. 夫妻财产制中的动产物权

24. 我国法律规定,在合同法律适用中,当事人可以选择法律的时间为

- A. 缔结合同时
- B. 发生纠纷之后
- C. 案件受理后
- D. 一审法庭辩论终结后
- E. 一审法庭辩论终结前

25. 根据《民事诉讼法》的规定,下列有关中国法院对涉外案件的管辖权表述正确的有

- A. 中国以被告住所地或经常居住地为普通管辖的依据
- B. 因在中国境内的港口作业发生纠纷提起的诉讼,由中国法院专属管辖
- C. 因合同纠纷或其他财产权益纠纷对在中国领域内没有住所的被告提起的诉讼,只要被告在中国境内有可供扣押的财产,中国法院即可行使管辖权
- D. 因海难救助费用提起的诉讼,由中国海事法院专属管辖
- E. 因侵权行为提起的诉讼,由侵权行为地或被告住所地法院管辖

非选择题部分

注意事项:

用黑色字迹的签字笔或钢笔将答案写在答题纸上,不能答在试题卷上。

三、名词解释题:本大题共 4 小题,每小题 3 分,共 12 分。

26. 外国法人认许
27. 准据法表述公式
28. 外国法的查明
29. 诉讼费用担保

四、简答题:本大题共 4 小题,每小题 6 分,共 24 分。

30. 简述国际私法的范围。
31. 简述中国解决国籍冲突的有关规定。
32. 简述破产宣告地域效力上的三种不同理论和主张。
33. 简述平行诉讼的含义及其产生的原因。

五、论述题:本大题 10 分。

34. 在遗产继承的法律适用上,试论述单一制和分割制的优缺点。

六、案例分析题:本大题共 2 小题,每小题 12 分,共 24 分。

35. 中国公民甲于 2000 年与乙在北京结婚,婚后育有一子。2005 年,甲赴美国留学,后留在纽约工作。甲赴美后,乙留在北京朝阳区的家里伺候老人,抚养孩子。2015 年,甲在纽约州某法院起诉离婚。乙收到离婚起诉书后气愤万分,遂在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公开审理了此案,做出缺席判决,判决甲与乙离婚,甲承担小孩抚养费每月 3000 元。与此同时,纽约州某法院也审理了甲与乙的离婚案,判决甲与乙离婚。甲随后向中国法院申请承认和执行纽约州某法院的判决。

问:(1)我国法院是否有权受理此案?为什么?

(2)我国法院是否应该承认和执行纽约州某法院的判决?为什么?

36. 经常居所地在东京的日本人甲与经常居所地在上海的日本人乙结伴出游菲律宾。两人在旅游过程中发生口角,并发展为厮打。乙不慎将甲打伤。随后,甲向上海市某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乙赔偿损失。

问:(1)我国法院应适用哪国法律处理该纠纷?为什么?

(2)如果甲与乙协议采用日本法处理纠纷,法院又将如何适用法律?为什么?